

证券代码：300681

证券简称：英搏尔

公告编号：2021-108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股东天桥起重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前述股东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搏尔”)3,3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6%)股份的股东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桥起重”),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68,000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东天桥起重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天桥起重	3,375,000	4.4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经营需求。
- 2、股份来源：首发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 4、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计划减持不超过(含)2,268,000股,即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 3.00%。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6、拟减持的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注：若减持计划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天桥起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出具了相关承诺，并共同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天桥起重均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和相关规定的情形。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天桥起重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自 2020 年 7 月 31 日上市流通以来，未减持公司股份。

2、天桥起重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其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3、天桥起重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天桥起重不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

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天桥起重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